**不动产权利证书（证明）遗失、灭失的声明**

不动产权利人 （王春明）将坐落于（昌平区龙锦苑东四区8号楼5层7单元502）的不动产权证书（证明）遗失、灭失，证书号为 （不动产权证：X京房权证昌字第477172号）.权利人特此声明。

不动产登记机构（盖章）

2016年 1 月 15日